

## ◎趣味男女

□ 鸥鸟

人是要有点儿趣味的,无论男人女人。具体来说,男人要有趣,女人要有味。一个没有趣味的人,无论多么优秀,多么成功,魅力都要大打折扣。先说男人。男人的魅力有三要素,曰才,曰情,曰趣,此三者,缺一不可。才是一个男人安身立命的根本,男人得有一技之长。没有了这个“才”字,男人那就等于废物一个。男人有了才,就有了纵横江湖、行走世界的资本。若是有经天纬地之才就可成为帝王将相,若是有出口成章之才便是才子文人,若是有丹青妙笔之才就能成为能工巧匠。男人有了才,别管最后能不能功成名就,最起码能让人另眼相看,运气好了能有一番大作为,青史留名,运气不济也可孤芳自赏,自得其乐。

但是,男人只有才远远不够,还得有情。鲁迅先生曾有诗云:“无情未必真豪杰,怜子如何不丈夫?”男人纵然才高八斗,要是薄情寡义,若春秋之吴起杀妻求将,若三国之吕布背信弃义,若唐代之元稹始乱终弃,不管是生前还是身后,始终都会遭人鄙夷。男人既不可无情,又不能滥情,要对祖国、

对社会、对家庭,满腔赤诚,饱含深情。有了情,男人才不会成为一个唯利是图的人,国难当头时不会卖国求荣,追求个人成功时不会不择手段,该担负起家庭责任时不会六亲不认。男人的情,不仅是两情相悦、儿女情长,还要是责任,是道义,是良心。

男人有才、有情已属不易,最难的是有趣。很多既有才又有情的男人,如不深交,你会觉得他们很优秀,令人敬佩甚至仰慕,一旦相熟相知,则会觉得他们索然无味,令人敬而远之,甚至日久生厌。男人有趣,才会让人觉得可亲可近甚至可爱。这一个“趣”字,还能弥补才情不足的缺憾。古往今来,有才有趣的男人不少,可才、情、趣三者具备的男人不多。若非要我举例子,曹操和苏轼或可入选。

曹操和苏轼二人,文武之才自不必说了,关键他们还都是有血有肉的真男人,不仅多才而且多情。曹操一生阅女无数,家里红旗不倒,外边彩旗飘飘,为了心爱的女人可以连“唯才是举”的政治口号都可以弃之不顾,甚至连无奈离婚的前妻都牵挂于心,一生情难割舍。苏轼更是无数女人的梦中情人,文采独步天下,柔情千回百转,无论是对结发妻子王

弗、继室王润之,还是红颜知己朝云、初恋情人莹妹,都倾心相待,令人扼腕垂泪。

曹操还很有趣。他小时候作疯顽童,成为天下宰执后,童心不改,爱说爱笑,不摆架子,不打官腔。接见匈奴使者时,他让别人穿上王服坐在宝座上,他自己掂把大刀扮成护卫。在谈到为何不急流勇退时,他实话实说:“手里没了刀,恐怕要掉脑袋啊!”谈到自己的人生志向时,他更是毫不掩饰:“我啊,本来并不是个有大志向的人,人生的小目标就是能混个县长、市长当当,要是死后能在墓碑上刻上‘汉征西将军曹侯之墓’就谢天谢地了。”曹操一生不好奢华,可喜欢美酒美食,据说官渡缴械就是他在戎马倥偬之际发明的一道美食。

苏东坡也是一个极有趣的人。他不端不装,乐观豁达,不管处境多艰难,都怡然自得。虽然在政治方面不得志,他却没有见风使舵,也没有惊慌失措,而是“任凭风浪起,独坐钓鱼台”。他曾经这样跟弟弟苏辙说:“吾上可陪玉皇大帝,下可陪田间乞儿,眼前见天下无一个不好人。”在苏轼眼里,既没有逆境,又没有坏人,有的是生活的无穷乐趣。

和男人的才、情、趣相对应,女

人的魅力三要素曰色、曰香、曰味。俗话说郎才女貌,可见女人的色何等重要。女人,别管是姚黄魏紫、环肥燕瘦,离了一个“色”字,一切免谈。色,就是女人的美貌。美貌就是女人的通行证,绝大多数男人对于美貌的女人,是没有任何抵抗力的,所以孔夫子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就是:“已矣乎!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。”

但是,岁月是把杀猪刀,任你曾经沉鱼落雁、闭月羞花,终究难逃这一刀,暮去朝来颜色故,羊脂玉变成了磨刀石,姹紫嫣红变成了残花败柳。怎么补救?色不够,香来凑。因为男人不仅是视觉动物,还是嗅觉动物,女人香也能刺激雄性荷尔蒙的分泌。据说有异禀的女人会自带体香,比如杨玉环、香妃之类的。可大部分女人是不自带香味的,就只好擦香粉、熏香炉、沐兰汤、喷香水了。女人一带香,男人就缴枪。但是,这女人香千万可别弄得浓烈、刺鼻的脂粉香。正如男人的情不能滥一样,女人的香也不能过,必须是那种若有若无、时有时无的神秘诱惑香,莫道不消魂,暗香浮动月黄昏。

色、香兼备的女人叫香艳,如果还有韵味,那就是人间极品了,用一个词形容,就是风情万种。所以,有韵味

女人就和有情趣的男人一样,可遇不可求,需要后天的修为。如果说美貌是女人的通行证,那么韵味就是女人的撒手锏。一个风情万种的女人,就像是一杯上好的红酒,也像是一朵永不凋零的花,经过了岁月的窖藏更加高贵、醇厚、韵味悠长,经历了风霜却不凋零,永葆活力,对生活仍充满了信心。这样的女人自信、美丽、光芒四射,顾盼之间展现的风姿,是青涩女生所无法企及的风情万种,她们的味道远胜于只有漂亮脸蛋却单薄无知的小女生。有韵味的女人,她也许是恋人,于是有了西施般的柔弱,令你爱怜;也许是娇妻,有万种柔情,使你沉醉;或许是母亲,醇厚、浓烈的母爱让人敬佩。更多的可能,她就是你身边的一个过客,那种神韵,令你驻足侧目,凝神欣赏。一句话,不同的年龄,不同的身份,有着不同的风情。

冰心先生在评价同时代的文人时说,一个人应当像一朵花,不论男人或女人。花有色、香、味,人有才、情、趣,三者缺一,便不能做人家的一个好朋友。我的朋友之中,男人中只有梁实秋最像一朵花。有才、情、趣的男人,像一朵花。那么,色、香、味俱全的女人呢?就更像花了。

## ◎阳台上的花草草

□ 千晓玲

在我工作的地方,爱养花草的人很多,而花草养得最好的,是几个男同事。有个男同事常常接来雨水,留着浇花,不下雨的时候就用脸盆接来水管里的水,放在太阳下晒几天再来浇花。他办公室的窗台上、门旁,去食堂的路上,到处可见开得很好的花,赏心悦目,不由让人动了“采撷一枝去,抱得满眼春”的心思。有人开玩笑说:“花种得好的人,家里一定添女儿。”一旁就有人接话道:“某某人很爱养花,家里却是两个儿子。”话虽这么说,可大家纷纷从他那里移栽,和他聚在一起时谈的最多的还是种花经。我在旁边听得多了不由技痒,也想在家里栽花草了。

我很喜欢种花,常常怀念小时候亲手种的一棵月季花,花开时美得不可方物。如今,我只能想象自己亲手栽种培育的月季花开得硕大无比,小巧的太阳花在阳台上展露笑颜。不知

道是因为住在楼上的缘故,还是已经远离了多愁善感的年龄,对于花草,不得不承认,我是叶公好龙,嘴里说着喜欢,却极度缺乏耐心。比如,据说自来水管里的水氯含量高,要接出来放一放才能浇花,虽然我也在阳台上准备了一个晒水盆,却总是忘记给花草浇水。常常是在一个异常炎热的傍晚,我忽然发现阳台上的花草蔫得让人可怜,才赶紧舀些水浇下去,心里默念:“抱歉抱歉。”可事后我依然如故。

不过,我还是爱花之人。我先后在阳台上种过好几种花,大的小的,好养的不好养的,都是恹恹的,最后纷纷无疾而终。于是,我总结出几条规律:住在楼上,窗户、阳台用双层玻璃封着,干净、方便、敞亮,确实有很多好处,可养的花因为不能尽得阳光照耀、旷风吹拂,始终长不好。

所以,我家的阳台上,种的大都是极好养活的花。还有一盆藤蔓,蜿蜒地爬在栏杆上,也是极好养的。春

天的时候,我准备把一盆盆的芦荟分出一盆来,于是找来一个花盆,从野外一棵松下挖了些带松针的土带回家,种了一盆新的。把芦荟种好,浇过水,我发现花盆边上有一棵嫩芽,极细极小。我只是看了看,并没有薅掉它。我想,阳台的绿色已经够难得了,管它是野草野花呢,愿意长就长着吧。

日子如流水,芦荟伴着慵懒的我,顽强地生长着。某个夜晚,外面黑黑的,屋里灯亮着,灯光照到阳台上,只见两盆长势喜人的芦荟,伴着一盆绿色的藤蔓,让人觉得我们是生活在一个屋檐下的一家人。这画面很温馨,很感人。对了,还有那一棵不知名的野花,有着长长的藤,叶子是椭圆形,花是亮丽的黄色。这是大自然送给我的礼物啊!惊喜之余,我急忙奔向阳台,为花花草草浇了点水。

有时候,看着阳台上的花花草草,我觉得自己也是一朵花、一棵草,我愿意和它们相伴余生。



## ◎怀念八月

□ 张轶敏
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。故乡的八月,知了的叫声还很躁,午后的静谧时光,仿佛是天遗忘的光阴,让人可以发呆,或者翻看两本闲书,打一个哈欠。我会想起洛夫的诗,那么浅显,又那么刻骨铭心,没有丝毫的造作,就像沉静下来的生活。
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。高考结束,母亲陪我到镇卫生院做鼻窦炎手术。树荫下,母亲拽着要赶去茶馆喝茶的父亲,低沉地说:“儿子这大小是个手术,你今天说啥也不能走。”于是,父亲和我们一起到了镇卫生院。我从手术室到出来,父亲没有跟我说一句话,我们只是对视了几秒钟。他蹲在手术室的门外,静静地吸烟,好像这个世界与他无关。我也喜欢这样,那个时候的我,感觉跟父亲说什么都是一样煎熬,我们之间不需要语言。手术中,我流了不少血,我感受到了八月的疼痛与快感。回到家,母亲遵医嘱不让我吃东西。我静静地躺在木板床上,母亲拿了个靠垫,

我靠在上面看电视《呼啸山庄》。那个年高考后贫困家庭中两兄弟靠抓阄决定上大学的故事,兄弟俩这一抓,便抓住了多少人的情多少人的心。这部电视剧至今仍深深印在我的脑海里。印在我脑海里的还有窗外河堤上那棵郁郁葱葱的白杨树。就那一棵孤零零的树,当时我看到的那团绿就是一座山。每当我疲惫的时候,脑海里老是浮现那棵白杨树,就在我窗前。
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。我们家的房子因为修路迁拆了,这件事让父亲的烟瘾变得更大。我们不得不在河堤旁租房住,那里偶有小偷出没,晚上得把大门锁好。月亮热情地照在四周,从二舅家借来的那条大黄狗,成了我和姐姐最关心的话题。它真的很好,每次见了我都不停地摇尾巴。夜深人静的时候,它偶尔会“汪汪”地叫几声,听着它的叫声,我反而睡得更香了。当时我不知道,后来姐姐告诉我,我高考的头天晚上,她和母亲轮流给我扇了大半夜扇子。现在提起高考,我心中更多的是遗

憾。记得英语考试前,一个我并不认识的老师,让我看了几道他押的题,然后拍了一下我的肩膀说:“遇到不会的,猜也得往上写,多得一分,也许就能改变你的一生。”遗憾的是,在英语考场上我困得不行,竟然睡了几分钟,醒来时惊出一身冷汗。
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。那是大二开学前的暑假,我孤身一人搭大巴车到郑州,去郑州晚报社实习。我兴奋极了,好像美好的生活就在眼前。我拖着行李箱穿行在梧桐大道上,看着雨中匆忙赶路的身影,觉得自己像蒲公英的种子,飘到郑州这个省会城市就能落地扎根。我在一个叫胜岗的地方租了一间小屋,屋里只有一张竹床。躺在床上,我掏出唯一一本从家里带来的书——李佩甫老师的《羊的门》。我喝着矿泉水,嚼着肉夹馍,把这本书再次吃进肚里。傍晚,我穿着拖鞋,到附近的夜市闲逛。街两旁是各式各样的小吃,热气腾腾。我要了一碗炒河粉,那狼吞虎咽的吃相引来不少美女的目光。我

心想,瞅啥瞅,我们都是一样的。实习期间,我得了一场重感冒。没有一个亲人在身边,我咬牙买回来一箱矿泉水,吃完药不停地喝水,不停地上厕所。发烧的感觉让我恐惧,四周的白墙看多了,眼前会浮现很多画面,有和小伙伴拿着玉米秆子打仗的画面,有在村头小溪里游泳嬉闹的画面……病好后我离开郑州,回到家,发誓一辈子不再走出故乡。
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。那天午后,父亲把我叫到身边,边咳嗽边说:“我腰疼,这次咱家盖房的事就全交给你了,我只帮忙看场。”老家有句话,叫不会操心学盖房。盖房的过程中,我学会了怎样与包工头打交道,怎样与街坊四邻共事。从一根钉到一盘线,从一块砖到一筐瓦,我都要操心。光地基就打了8遍,打好一遍,上完三七土,就开始下雨,地基里灌满了水,我叠一只小纸船就能漂。父亲看见后,只说了句:“这孩子,傻不傻。”好不容易等到上梁,西天满是火烧云,旁边的人跟我解释,一般天中出现火烧云,第二天就是大晴

天,不会再下雨了。房子建成了,我们一家坐在院子里,吃着西瓜看电视,有种苦尽甘来的幸福。那一刻,我体会到了安居才能乐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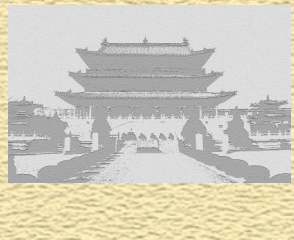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。有一个同学,在信阳鸡公山的灵山寺为我求了一串佛珠,非常漂亮。那时我们都没有手机,我家也没有电话,开学第一天,我们一见面,她就将这串佛珠送给了我,我却忘了送给她任何礼物。前几天,她在信阳老家整理东西,意外发现了一张我大学时期的照片。那个时候的我干净清秀,还有一丝英气。她把照片通过微信发给我,看着照片中的自己,我有一丝心痛。一个男人,吃点儿苦,受点儿委屈,不算什么,这些委屈一旦刻进骨子里,就一生不能忘怀,像是在战场上受伤的战士,有弹片嵌在肉里,天一阴就会疼。有些事情,说出来,在外人看来是矫情,那就不说,不说,是对自己的一种抗拒。

我怀念那个时候的八月,那风是轻轻的,那雨是密密的。

总第一三六〇期

卷六

春秋楼



## 奶奶的七夕

□ 陈亮

我的奶奶虽然未进过一天学堂,在我眼里却是精通古今的,甚至还能阅读诗文。据奶奶讲,过去的女人什么都没有社会地位,也没有机会参加社会活动,甚至不被允许踏进学堂半步。

奶奶之所以能识文断字,缘于她的父亲。奶奶说她的父亲是个文化人,平日里喜欢读书,常常读到精彩处就喜不自禁,自诵自吟。奶奶耳濡目染,就缠着父亲给她讲书中的故事,还认识了不

少字。在过去的岁月里,夜里不像现在有电视可看,无从消遣的我经常早早地躺进被窝里,缠着奶奶给我讲故事。那时候,我总觉得奶奶有讲不完的故事,每晚的故事都不会重复。

奶奶讲的故事范围广泛,从古至今,什么幽默故事、爱情故事、童话故事、励志故事……每一种类型的故事都非常精彩,听完令人大开眼界、深受启发。尤其是夏夜里,凉风习习,月朗星稀,大家摇着蒲扇,听着奶奶讲故事,那是最为惬意的时刻。

记忆最深刻的是奶奶讲的爱情故事,如孟姜女哭长城、梁山伯与祝英台、许仙与白娘子……其中,最让人难忘的是牛郎与织女的故事。

那天晚上,奶奶坐在场院边的青石板上,边抬头望着天空边为我讲故事:“今天是七月初七,我给你讲个牛郎与织女的故事。牛郎和织女,他们曾是一对夫妻,只可惜后来被王母娘娘分开了,不能生活在一起。每年到了七月初七这一天,他们才有机会在鹊桥上相会……”

奶奶边讲故事边喃喃自语:“你们有所不知,为了让他们在今日相见,也为了他们的爱情,今天所有的喜鹊都飞到天上为他们搭桥去了。过了今天晚上,他们又要分别了,想再相见,就得等到下一年的七月初七。这牛郎和织女呀,虽然一年才见一次面,相见时难别亦难,却比世上的人都要强哩!这人要是一旦分别了,就永远也再难相见了。”说着说着,奶奶的声音哽咽了。

在月光下,我看见奶奶用胸前别着的手绢擦拭着眼睛。那时候我虽然小,还不能完全明白奶奶说的话,可我隐约感觉到了她是触景生情,想起了我的爷爷。

我虽被大人告知爷爷去世了,可还是忍不住问奶奶:“奶奶,那我的爷爷呢?”

奶奶很认真地回答我:“你爷爷很远很远的一个地方去了。”“很远很远到底是多远?我的爷爷什么时候才能回来?”我问奶奶。“他……他够够了就回来了……”奶奶说。

因为奶奶的这句话,在我孩提时代,就一直盼望着有朝一日爷爷会回来。

后来,长大些,我才真正意识到,人“去”了就不能再回来了。那时,我才明白奶奶的感受。奶奶是不忍心说爷爷死了,也许在她的心里,爷爷还永远活着。从此以后,虽然每年的七夕奶奶依旧会为我讲牛郎与织女的故事,我却再没敢提及爷爷。

在爷爷、奶奶还年轻的时候,为了一大家人的生活,他们也许没有体味过温馨和浪漫的爱情,有的是为生活而苦苦挣扎的艰辛。但是,在奶奶的心里,爷爷永远是她的眷恋、她的不舍、她的牵挂。

两年前,奶奶和我们永别了。对于奶奶的离去,我有许多的不舍与无奈。我想,就奶奶而言,她终于可以在另一个世界见到先过去的爷爷了,我应该为她感到高兴吧。